**天津实施城区旧楼区综合提升和农村危房改造 340万居民受益**

　　为解决老旧楼区多年来存在的房屋年久失修、配套设施老化、外部环境脏乱等问题，自2011年起，天津市、区两级财政累计投入专项资金51.7亿元，对建成年代较早、房屋及配套设施设备老化的旧楼区进行综合提升改造。截至2016年初，工程已全部结束，累计改造2186个小区，6920万平方米，使113万户、340万居民直接受益。

　　此次提升改造工程主要针对外环线以内、建成年代较早、房屋及配套设施设备老化、影响居民正常居住使用的旧楼区(包括公产、私产、宗教产和军产及早期建成且无人管理的商品房，不包括历史风貌建筑、新建商品房、超出设计使用年限未经加固处理的住宅楼房和已列入近3年拆迁计划的旧楼房)，突出居住功能的综合提升，统一实施了四大类46个项目的改造整修，累计安装维修小区大门7994个、楼栋门5.8万樘、对讲系统112万户、楼道照明28.7万盏，更新补建信报箱112万户，新建绿荫停车泊位13740个，安装视频监控系统3420个点位，新建维修物业用房和门卫值班室2429处。改造后的旧楼区，从“里”到“外”焕然一新，居住功能、居住环境得到了明显提升和根本改观。

　　值得一提的是，这些旧楼区居住功能提升后，在二手房市场上旧楼区房屋房价每平方米普遍升值500元至1000元。安装视频监控设施后，社区发案率环比下降了40%。

　　为巩固和保持提升改造成果，改造后的旧楼区结合自身实际采取社会化服务公司管理、产权单位自行管理、居民自治管理三种管理模式，目前已经落实管理服务单位344家，实现了改造工程与后期管理的无缝衔接。

　　2016年，天津将进一步加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，完善监管考核机制，将物业服务考评结果计入诚信档案，并定期向社会公布，接受群众监督。相关负责人表示，虽然中心城区旧楼区居住功能综合提升改造任务已经完成，但各区对广大居民在旧楼维修改造方面提出的新需求将高度重视、认真对待，国土房管局将积极做好相关协调和业务指导工作。

　　在商品房小区的维修改造方面，各区房管局可积极指导推动业主大会表决使用房屋专项维修资金，影响使用安全的还可使用房屋应急解危资金抓紧组织维修。同时，做好直管公产房维修勘查工作，按照轻重缓急列出日常维修计划。